



楚留香傳奇

古龍著
蝙蝠傳奇

蝙蝠传奇

蝙蝠传奇

下 古龙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
一九八八年·昆明

楚留香传奇 | 蝙蝠传奇 古龙

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(昆明市书林街100号)

湖北咸宁地区印刷厂印装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20.5 字数45.5千

1988年4月第1版 1988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200 000

ISBN 7—222—00178—6/I·35 定价：4.80元

第十八章 白蜡烛

胡铁花和张三在这里斗嘴，楚留香和丁枫却一直在留意那边船上的动静。

那条船虽比张三乘来的瓜皮艇大些，却也不太大。船上只有两个人。除了船头戴大帽，身穿灰袍的怪客外，船尾有个摇橹的梢公，也就是方才将那一箱黄金提到船头来的人。

这时他又提了三只箱子到船头来，那大灰袍的怪客正在低声嘱咐着他，他只是不停的点头，一言不发就象是个哑巴。

两条船之间，距离还有五六丈。

海阔天和丁枫并没有叫人放下搭的绳梯，显然是想考较考较这两人，看看他们用什么法子将那四箱黄金弄过来。只见那船夫已将四口箱捆住，又提起团长索，用力抡了抡，风声呼呼，绳头显然还系着件铁器仿佛是个小铁猫。

只听“呼”的一声，长索忽然间横空飞出，接着又是“夺”的一响，铁猫已钉入大船的船头，入木居然很深。

那船夫又用力拉了拉，试了试是否吃住劲，然后就将长索的另一端系在小船头的横木上。

海阔天笑了笑。道：“看样子他们是想从这条绳子上走过来。”

丁枫淡淡道：“只望他们莫要掉到水里去才好。”

海阔天笑道：“若真掉了下去，倒也有趣，麻烦的是我们

还要将他捞起来。”

其实索上行人，也并不是什么上乘的轻功，就算走江湖卖艺的绳妓，也可以在绳子上走个三五丈。

但这时丁枫和海阔天都已看出这灰袍人的气派虽不小，武功却不高，他自己能走得过来已是运气了，他手下那船夫只怕就要他用绳子提过来，再提那四口箱子的时候，他是否还有气力，更大成问题了。

绳子一系好，那灰衣人果然就飞身跃了上去，两个起落已掠出四五丈，再跃起时，身形已有些不稳，一口真气似已换不过来。

连楚留香手里都为他捏着把汗，担心他会掉到水里去。只听“咚”的一声，他居然落到船头上了，就好象是从空中摔下一袋石头似的，震得舱门口的灯笼都在不停的摇摆。

看来这人非但内力不深，轻功也不高明，这么样一个人，居然敢带着四箱黄金走上紫鲸帮帮主的船上来，胆子倒真不小。

海阔天背负着双手，笑眯眯的瞧着他，那眼色简直就象是在瞧着一条自己送上门的肥羊。

楚留香叹了口气，暗道：这位仁兄这下子可真是“上了贼船了”。

“上了贼船”本是北方的一句俗语，正是形容一个人自投虎口，此刻用来形容这人，倒真是再也恰当不过的绝妙好辞。

海阔天笑眯眯道：“原来阁下也是位武林高手。”

灰衣人低着头，喘着气道：“老了，老了，不中用了。”

海阔天道：“那边船上还有一人，不知是否也要和阁下同行？”

灰衣人道：“那正是小徒，在下这就叫他过来拜见海帮主。”

海阔天笑道：“好说好说，令高徒的身手想必也高明得很。”

灰衣人居然并没有谦虚，只是高声呼唤道：“白蜡烛，你也过来吧，留神那四口箱子。”

他摇着头，又笑道：“我这徒弟从小就是蜡烛脾气，不点不亮，我从小就叫惯他‘白蜡烛’了，但望各位莫要见笑。”

勾子长忍不住道：“要不要我过去帮他一下？”

他虽想乘此机会将自己的轻功露一露，却也是一番好意。谁知灰衣人却摇头道：“那倒不必，他自己还走得过来的。”

海阔天又笑了。师傅险些掉下水，徒弟还能走得过来么？

只见那“白蜡烛”已拿起船上的木桨，将四口箱子分别系在两头，用肩头担了起来，突然飞身一跃，跃上了长索。

大家的一颗心都已提了起来，以为这下子他就算能站得住，这条绳子也一定要被压断了。

四箱黄金加在一齐，至少也有几百斤量，能挑起来已很不容易，何况还要挑着它施展轻功。

谁知这“白蜡烛”挑着它走在绳子上，竟如履平地一般。

海阔天笑不出来了。

勾子长也瞧得眼睛发直，他自负轻功绝顶，若要他挑着四口箱子，走过六七丈飞索，也绝难不倒他。但若要他走得这么慢，他就未必能做到了。这“走索”的轻功，本是越慢越难走的。

只听灰衣人一声轻呼，白蜡烛竟然一脚踩空，连人带箱子都似已将落入水中，谁知人影一闪，不知怎地，他已好好的

站在船头上了——原来他适才是他露一手功夫给大家瞧瞧。

大家本来谁也没有注意他，此刻却都不禁要多瞧他几眼。然后大家就知道他为什么被人叫做“白蜡烛”了。

他的皮肤很白，在灯光下看来，简直白得像透明，可以看到里面的血脉骨骼，这种白虽然是病态的，却又带着种说不出的奇异魅力。

他的五官都很端正，眉目也很清秀，但却又带着某种惊恐痴呆的表情，就好象一个刚刚受过某种巨大惊骇的小孩子一样。

他身上穿的衣服，本来无疑也是白的，但现在却已脏得令人根本无法辨别它本来是什么颜色。

这样一个人，实在很难引起别人的好感。

但也不知为了什么，楚留香对他的印象并不坏，看到了他；就好象看到了个受了委屈的脏孩子，只会觉得他可恨，绝不会觉得他可厌。

但他的师父却不同了。大家本来只看到他头上戴的那顶铜盆般的大帽子，这顶帽子几乎已将他整个头盖住了三分之二，令人根本无法瞧见他面目。但进了船舱后，灯光亮了。这人也总不能用帽子将他整个头完全盖住，所以大家就瞧见了他露在帽子外那三分之一的脸。

虽然只有三分之一张脸，却也似乎太多了——只瞧了这三分之一张脸，大家的背脊上就觉得有些粘粘的、湿湿的、冷冷的。

那种感觉就好象刚有一条蛇从身上爬过去。

这张脸看来就如同一个蒸坏了的馒头、一个煮坏了的蛋、一个剥了皮的石榴、一个摔烂了的柿子。

谁也无法在这脸上找出鼻子和嘴来。在原来生着鼻子的

地方，现在已只剩下两个洞，洞里不时往外面“丝丝”的出着气，那声音听来简直像响尾蛇。

在原来生着嘴的地方，现在已剩下一堆扭曲的红肉，每当他说话的时候，这堆红肉就会突然裂开，又好象突然要将你吸进去。

楚留香可说是最沉得住气的人了。但就算是楚留香，看到这人时也不能忍受，他简直不能再去看第二眼。

幸好这人自己也很知趣，一走入船舱，就找了个最阴暗的角落坐下，他那徒弟也寸步不离，跟在他身后，一双手始终握得紧紧的。

楚留香知道，无论谁只要对他的师傅无礼，他这双拳头立刻就要出手，楚留香认为世上能挡得住他一拳的人绝不会太多。

这师徒都怪得离奇，怪得可怕，就连胡铁花和张三的嘴都象是被封住了，还是丁枫先开口的。

他先笑了笑——他无论说什么话，都不会忘记先笑一笑。

他微笑着，“今日大家同船共渡，总算有缘，不知阁下尊姓大名，可否见告？”

他这话自然是对他那灰衣人说的，但眼睛却在瞧着桌子上的酒壶——这酒壶的确比那个灰衣人的脸好看得多了。

灰衣人道：“在下公孙劫余，别字伤残。”

他长长叹了口气，才接着道：“各位想必也可看出，在下这‘劫余’两字，取的乃是‘劫后余生’之意；至于‘伤残’两字，自然是伤心之伤，残废之残了。”

其实他用不着说，大家也已看出，这人必定经历过一段极可怕的往事，能活到现在不容易。

没有人的脸会天生象他这样子的。

出 丁枫道：“令高足武功之高，江湖罕睹，大家都仰慕得很……”

公孙劫余道：“他就叫白蜡烛，没有别的名字，也没有朋友。”

丁枫默然半晌，才笑了笑，道：“这里在座的几位朋友，可说都是名满天下的英雄豪杰，待在下先为公孙先生引见引见。”

公孙劫余叹道：“在下虽愚昧，却还有些自知之明，只要眼睛的人，看到在下这样子，却难免要退避三舍，是以在下这十余年来，已不再存有结交朋友的奢望，此番只求能有一席之地容身，就已感谢不尽了。”

他居然摆明了自己不愿和在坐的人交朋友，甚至连这些人的姓名都不愿知道，丁枫就算口才再好，也说不出话来了。

向天飞突然站了起来，抱了抱拳，大声道：“多谢多谢。”

公孙劫余道：“阁下谢的是什么？”

向天飞笑道：“我谢的是你不愿和我交朋友，你若想和我交朋友，那就麻烦了。”

公孙劫余竟只是淡淡道：“在下正是从不愿意麻烦的。”

他居然一点也不生气。

其实他就算生气，别人也万万看不出来。

海阔天勉强笑道：“公孙先生既不愿有人打扰，少时必定为两位准备清静的客房，但现在……”

他举起酒杯，接着道：“两位总得容在下稍尽地主之谊，先用些酒菜吧。”

向天飞冷冷道：“不错，就算不交朋友，饭也总是要吃的。”

白蜡烛突然道：“你是不是这里的主人？”

向天飞道：“不是。”

白蜡烛道：“好，我吃。”

他突然从角落里走了出来，拿起桌上的酒壶，“咕嘟咕嘟”，一口气便将大半壶酒全都喝了下去。

这酒壶肚大身圆，简直就是和酒坛子差不多，海阔天方才虽倒出了几杯，剩下的酒至少也还有三四斤。

白蜡烛一口气喝了下去，居然还是面不改容。

胡铁花眼睛亮了，笑道：“想不到这里还有个好酒量的，极妙极妙。”

喜欢喝酒的人，看到别人的酒量好，心里总是开心得很。

白蜡烛却已没工夫去听别人说话，只见他两只手不停，眨眼间又将刚端上来的一大碟酱肉吃得干干净净。

这碟酱肉本是准备给十个人吃的，最少有三四斤肉。这少年看来也不高大，想不到食量却如此惊人。

胡铁花又笑了，大声道：“好，果然是少年英雄，英雄了得！”

向天飞冷笑道：“酒囊饭袋若也算英雄，世上的英雄就未免太多了。”

白蜡烛似乎根本没有听到他的话，却慢慢的走出了船舱，走到门外，才转过身子，瞪着向天飞，一字字道：“你出来。”

向天飞脸色变了，冷笑道：“出去就出去，谁还怕了你不成？”

海阔天本来想拦住他们的，却被丁枫使个眼色阻止了。

公孙劫余也只是叹息着，道：“我早就说过他是蜡烛脾气，不点不着，一点就着，你又何苦偏偏要去惹他呢？”

勾子长冷冷道：“那人本就有点毛病，一天到晚想找人麻烦，有人教训他也好。”

胡铁花笑道：“我只要有热闹可瞧，谁教训谁都没关系。”

大家都走出了船舱，才发现白蜡烛根本就没有理会向天飞，一个人慢慢的走上了船头。

船向东行，他乘来的那条船还漂在前面江上。

白蜡烛伸手拔出了钉在船头上的铁锚，口中吐气开声，低叱了一声，那条船突然奇迹般离水飞起。

白蜡烛将绳子一拉，这条船就箭一般的向他飞了过来。

此刻整条船横空飞来，力量何止千斤，只听风声刺耳，本来站在船头的两个水手，早已吓得远远的躲了开去。

他们以为白蜡烛这下子纵然不被撞得血肉横飞，至少也得被撞去半条命，谁知他身子往下一蹲，竟将船平平稳稳的接住了。

大家不由自主，全都失声喝道：“好！”

白蜡烛仍是面不红，气不喘，双手托着船，慢慢的走到船舱旁，轻轻的放了下来，才转身面对着向天飞，一字字道：“你少说话。”

向天飞面上阵青阵白，突然跺了跺脚，走到船尾的舵手旁，一掌将那舵手推开，自己掌着舵，望着江上的夜色，再也不回头。

从此之后，谁都没有瞧见他再走下过船舱，也没有再听到他说过一句话，直到第二次上弦月升起的那天晚上——

桌上的酒壶又加满了。

白蜡烛缓缓走入了船舱，竟又拿起了这壶酒，嘴对嘴，片刻间面对这一壶酒又喝得干干净净。

然后他才走回角落，站在公孙劫余身后，面上仍带着那种惊恐痴呆的表情，就象是个受了惊的孩子。

胡铁花挑起了大拇指，失声赞道：“老臭虫，你瞧见了么？要这样才算是喝酒的，像你那样，只能算是在舐酒。”

他立刻又摇了摇头，道：“连舐酒都不能算，只能算是嗅酒。”

金灵芝忽然道：“再去倒六壶酒来。”

他这话也不知是对谁说的，张三却立刻应声道：“遵命！”

其实他也不知道酒在那里，在这地方也用不着他去倒酒。

但他还是拿着酒壶走了出去，嘴里还喃喃自语道：“花了成万两的银子买下我，就只叫我倒酒，这莫非太不合算了么？”

胡铁花冷笑道：“你不用着急，以后总有得叫你好受的，你慢慢的等着吧。”

金灵芝瞪了他一眼，居然没有搭腔，张三也已走远了。

用不了多久，六壶酒都已搬到桌子上。

金灵芝道：“你喝四壶，我喝两壶。”

她这话也还是不知对谁说的，但每个人的眼睛都瞧着胡铁花。

胡铁花搓了搓鼻子，笑道：“金姑娘是在跟我说话么？”

丁枫笑道：“看来只怕是的。”

胡铁花望着面前的四壶酒，喃喃道：“一壶酒就算五斤吧，四壶就是整整的二十斤，我就算喝不醉，也没有这么大的肚子呀。”

张三悠然道：“没有这么大的肚子，怎能吹得出那么大的气。”

胡铁花叹道：“看来这人帮腔拍马的本事倒不错，果然是个天生的奴才胚子。”

金灵芝瞪眼道：“废话少说，你究竟是喝？还是不喝？”

胡铁花道：“喝，自然是要喝的，但现在却不是时候。”

张三笑道：“喝酒又不是娶媳妇，难道也要选个大吉大利的日子么？”

胡铁花这次不理他了，笑道：“我喝酒是有名的‘见光死’，现在天已快亮了，只要天一亮，我就连一滴酒都再也喝不下去。”

金灵芝道：“你要等到几时？”

胡铁花道：“明天，天一黑——”

金灵芝霍然长身而起，冷笑道：“好，明天就明天，反正你也逃不了的。”

胡铁花瞟了丁枫一眼，淡淡道：“既已到了这里，恐怕谁也没有再打算走了，是么？”

公孙劫余一字字道：“走，总是要走的，但在什么时候走？是怎么样走法？那就谁也不知道了。”

船舱一共有两层。

下面的一层，是船上十七个水手的宿处，和堆置粮食货物清水的地方，终年不见阳光。

上面的一层，除了前面他们在喝酒的一间外，后面还有四间舱房，在当时说来，这条船的规模已可算是相当不小了。

公孙劫余和白蜡烛师徒两人占了一间，金灵芝独据一间，勾子长和丁枫勉强共宿一室。

楚留香、张三和胡铁花只好三个人挤在一间，客人们已将后舱都占满，做主人的海阔天只有在前舱搭铺了。

胡铁花光着脚坐在枕头，眼睛瞪着张三，一回到屋子，他第一件事就是将鞋子袜子全都脱下来。

他认为每个人的脚都需要时常透透气，至于洗不洗，那倒没关系了。

张三捏着鼻子，皱着眉道：“原来鼻子不灵也有好处的，至少嗅不到别人脚上的臭气。”

胡铁花瞪着眼道：“你嫌我的脚臭是不是？”

张三叹道：“臭倒也罢，你的脚不但臭，而且臭得奇怪。”

胡铁花道：“我若也肯花上万两的银子买个奴才回来，就算把脚拦在鼻子上，他也不会嫌臭的，是不是？”

张三笑道：“一点也不错，有钱人连放个屁都是香的，何况脚？”

胡铁花道：“既然如此，你为何不去嗅那阔主人的脚去？”

张三悠然道：“我本来倒也想去的，就只怕有人吃醋。”

胡铁花怒道：“吃醋，你说谁吃醋？”

张三不理他了，却将耳贴到板壁上。

舱房是用木板隔出来的，隔壁就是公孙劫余和白蜡烛住的地方。

胡铁花冷笑道：“奴才果然是奴才，帮腔、拍马、偷听别人说话，这些正是奴才们最拿手的本事。”

张三还是不理他，脸上的表情却奇怪得很。只见他忽而皱眉，忽而微笑，忽然不停的摇头，忽又轻轻的点头，就好象一个戏迷在听连台大戏时的表情一样。

隔壁屋子里两个人究竟在干什么？说什么？

胡铁花实在忍不住了，搭讪着问道：“你听到了什么？”

张三似已出神，全没听到他说的话。

胡铁花又忍耐了半晌，终于忍不住也将耳朵贴到板壁上。

隔壁屋子里静得就象是坟墓，连一点声音都没有。

胡铁花皱眉道：“我怎么连一点声音都听不到？”

楚留香笑了，道：“本来就没有声音，你若能听到，那才是怪事了。”

胡铁花怔了怔，道：“没有声音？他为何听得如此有趣？”

张三也笑了，道：“这就叫‘此时无声胜有声’，我听你说话听烦了，能让耳朵休息休息，自然要觉得有趣得很。”

胡铁花跳了起来，一个巴掌还未打出去，自己也忍不住笑了，笑骂道：“想不到你刚和老臭虫见面没多久，就将他那些坏根全学会了，你为什么不学学他别的本事？”

张三笑道：“这就叫做学坏容易学好难，何况，他那些偷香窃玉的本事，我本就不想学，只要能学会如何气你，能把你气得半死，就已心满意足了。”

楚留香淡淡道：“隔壁屋子若也有人偷听我们说话，那才真的有趣，他一定要以为我关了两条疯狗在屋子里，正在狗咬狗。”

胡铁花道：“我是疯狗，你是什么？色狼？”

张三道：“但话又说回来了，色狼至少也比疯狗好，色狼只咬女人，疯狗却见人就咬。”

胡铁花刚瞪起眼睛，还未说话。

突听门外一人道：“三位的屋子里难道又有狼？又有狗么？这倒怪了，我方才明明要他们将屋子先收拾干净的。”

这竟是海阔天的声音。

楚留香向胡铁花和张三打了个手势，才打开了房门，笑道：“海帮主还未安寝？”

海阔天没有回答他这句话，却目光四扫，喃喃说道：“狼在那里？狗在那里？在下怎么未会见到？”

楚留香也不知道他是真笨，还是在装糊涂，笑道：“海帮主的大驾一到，就算真有虎狼成群，也早已吓得望风而逃了。”

海阔天也笑了，只不过此刻竟似看来竟有些像是心事重重，脸色也很凝重，虽然在笑，却也笑得很勉强，而且目光闪

动，不时四下张望，又回头紧紧的关起房门，一副疑神疑鬼的样子。

别人也不知道他在弄什么玄虚，只有瞧着。

海阔天将门上了栓，才长长吐了口气，悄声道：“隔壁屋子，可有什么动静么？”

胡铁花抢着道：“没有，吃也吃饱了，喝也喝足了，还不睡觉？”

海阔天沉吟着，又皱着眉道：“香帅足迹遍及天下，交游最广，不知以前可曾见过他们？”

楚留香道：“没有。”

海阔天道：“香帅再仔细想想……”

楚留香笑道：“无论谁只要见过他们一面，恐怕就永远也忘记不了。”

海阔天点了点头，叹道：“不是在下疑神疑鬼，只因这两人的行踪实在太可疑，尤其是徒弟，看来简直象是个白痴，武功偏偏又深不可测。”

胡铁花道：“不错，尤其他将船搬上来时露的那手功夫，那用的绝不是死力气，若没有‘借力化力，四两拔千斤’的内家功夫，就算力气再大，也是万万接不住的。”

海阔天道：“但他那师父的武功却连他十成中的一成都赶不上，在下本来还以为他是故意深藏不露，后来一看，却又不象。”

胡铁花道：“不错，他就算再会装，也瞒不过这许多双眼睛的。”

海阔天道：“所以，依我看，这两人绝非师徒。”

胡铁花道：“不是师徒是什么关系？”

海阔天道：“我想那白蜡烛必定是公孙劫余请来保护他的

武林高手，为了瞒人耳目，才故作痴呆，假扮他的徒弟。”

楚留香摸了摸鼻子，道：“海帮主的意思是说……白蜡烛这名字根本就是假的？”

海阔天道：“公孙劫余这名字也必定是假的，这人必定是个很有身份，很有地位，而且……”

他接道：“他的脸本来也绝对不是这种怪样子，他故意扮得如此丑陋可怕，正是要别人不敢看他，也就看不出他的破绽了。”

楚留香道：“海帮主果然是目光如炬，分析精辟，令人佩服得很。”

他这话倒并不完全是故意恭维。

海阔天的看法，竟和他差不多，的确不愧是个老江湖。

胡铁花道：“这两人费了这么多事，到这船上来，为的是什么呢？”

海阔天苦笑道：“这的确费人猜疑，只不过……”

他声音压的更低，悄声道：“在下却可带三位去看样东西。”

胡铁花皱眉道：“什么东西如此神秘？”

海阔天还未答话，突听门外“笃”的轻轻一响。

他脸色立刻变了，耳朵贴到门上，屏息静气的听了很久，将门轻轻的打开了一线，又向外面张望了半晌，才悄声道：三位请随我，一看就明白了。”

舱房外有条很窄的甬道。甬道尽头，有个小小的楼梯。

这楼梯就是通向下面船舱的，海阔天当先领路，走得很轻，很小心，象是生怕被人听到。

下面的船舱终年不见阳光，阴森而潮湿，一走下梯，就可隐隐听到水手们发出来的鼾声。